

审查意见oa 合同审查法律意见书(实用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审查意见oa篇一

一、法律意见书的结构

法律意见书有可能涉及到各种事项，因而具体内容可能各不相同，但法律意见书的基本内容至少应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首部：标题、编号等

(二)正文，具体包括

1. 委托人基本情况；
2. 受托人(即法律意见书出具人)基本情况；
3. 委托事项；
4. 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
5. 受托人独立调查获得的资料；
6. 出具法律意见书所依据的现行有效的法律规定；
7. 法律法理分析；

8. 结论；
9. 声明和提示条款。

(三) 尾部

1. 出具人署名盖章及签发日期；
2. 附件。

二、法律意见书内容的基本要求

(一) 首部，即标题，实践中一般有两种写法，一是直接写“法律意见书”；一是具体写明法律意见书的性质，例如：“关于××银行贷款前审查的法律意见书”。此外还可以有法律意见书的编号。

(二) 正文。

1. 第1项和第2项主要是指法律意见书涉及的主体，即列举委托人和受托人的身份事项。委托人是指委托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当事人；受托人是指法律意见书的出具人，包括律师和公证员。应将两者的身份事项列举清楚，根据一般法律文书对于身份事项的要求，至少应包括，如果委托人是自然人的话，依次应为姓名、性别、出生日期、住所以及身份证件号码；如果委托人是法人和其他组织，应当写明名称、法人代表或负责人、住所、证照号码。受托人应写明律师/公证员姓名、执业机构、执业证件号码。
2. 第3项即委托事项：应当写明就何法律问题提供法律意见。
3. 第4项和第5项分别为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和受托人独立调查获得的资料：各类资料和相关事实应如实写明，如果有附件的应当另行注明。

4. 出具法律意见书所依据的法律规定不需要具体到条款，只需要说明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名称和颁发机关及施行日期即可。

需要注意的是，第5项内容有时在法律意见书中是空缺的，这是因为律师和公证员在出具某些法律意见书时没有义务去调查和获取其他资料。一般只有在律师和公证员有义务去调查和获取其他资料时，这部分内容才可能出现在法律意见书中，而这种义务有可能来自委托方的要求，也有可能源自法律的直接规定。

5. 法律分析部分：法律分析是法律意见书的主体，应当对于事实和法律规定作详细的分析，引用法律法规甚至司法解释的规定应完整具体。如有必要还应进行法理上的阐述。

6. 结论：结论部分是实现法律意见书目的的载体，因而对于委托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具有重要意义，也是委托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作出决策的最为直接的依据。在措辞上应该严谨慎密、客观直接。

7. 声明和提示条款：声明条款涉及到法律意见书的责任问题，对于任何一方当事人来说都具有重要性，声明条款的内容包括责任限定条款，即出具人对于自己应该承担的责任予以限制和排除的条款；提示条款是出具人提示委托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应特别注意的条款，也关系到委托人可能承担的责任。

8. 署名盖章和签发日期：在法律意见书的右下角法律意见书的出具人应署名盖章，也就是说，律师或公证员应在该位置手写署上姓名，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或公证处应加盖公章，盖章位置应能压住律师或公证员署名及签发日期。至于签发日期则是指法律意见书出具的时间，应采用汉字而不是阿拉伯数字表示日期。

9. 附件：对法律意见书的结论可能产生影响的文件应附于法

律意见书之后，附件较多的，应另行编制附件目录。

附：合同审查法律意见书范文

法律意见书(范文)

致：公司

湖南君信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企业(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依据本所与签订的《股权并购法律事务委托合同》，指派我们(以下简称本所律师)担任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股权并购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法律依据：

本所律师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审阅的相关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及资料：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关于股权并购的决议；
- (3)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目标公司的《审计报告》；
- (4) 资产评估公司关于目标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
- (5) 《公司股权并购方案》；
- (6) 《公司股权并购合同(草案)》；
- (7) 转让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特声明如下：

- (1) 关于法律意见书出具的法律依据的声明；

- (2) 对本法律意见书真实性的声明；
- (3) 对本法律意见书出具证据材料的声明；
- (4) 对委托方保证提供资料真实性的声明；
- (5) 对本法律意见书使用目的的声明。

本所律师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提供的文件和相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转让方和受让方的主体资格

- 1. 关于转让股权的目标公司
- 2. 关于股权的转让方(为公司时)
- 3. 关于股权的受让方(为企业时)

本所律师认为：（就各方主体的合法存续发表意见，略）

二、关于公司的股权

经本所律师查证：

转让方(为公司时)持有目标公司签发的出资证明，该证核发日期为年月日，核定的股权为万元。

本所律师认为：（就并购标的的合法有效发表意见，略）

三、公司股权并购的授权或批准

经本

[合同法律意见书格式]

审查意见oa篇二

关于银花同志的政治审查综合报告 银花，女，蒙族，1984年3月4日出生，原籍内蒙古通辽市。家庭出身：工人，本人成分：学生，2008年9月考入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1999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该同志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向党组织汇报思想。

本人简历 1994年9月—1999年7月在内蒙古通辽市库伦旗蒙古族小学就读；

2000年9月—2003年7月在内蒙古通辽市地库伦旗第四中学初中就读；

2003年9月—2007年7月在内蒙古通辽市库伦旗第一中学高中就读；

2007年9月至今，就读于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

关于父母政审情况

根据组织外调政审材料及相关人员的介绍，该同志家庭主要成员和联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政治历史清楚，无重大历史问题，拥护中国xxx□

父亲：赵日格图；政治面貌：群众；工作单位： 个体户。

母亲：努拉；政治面貌：群众；工作单位： 个体户。

关于申请入党和接受党组织培养情况

该同志于2007年9月向党组织递交了入党申请书，工作学习积

极努力，严格要求自己，思想进步很快。为促使其早日成长为一名合格的xxx员，党组织让她参加学院、系举办的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通过学习，她对党的认识不断加深。在实际学习和工作中锻炼和考验她。经过党组织的培养教育，该同志进一步端正了入党动机，能以xxx员的标准来要求自己。

本人现实表现情况

该同志努力学好各门文化课，团结同学，集体观念强。工作中踏实肯干，任劳任怨。同时，该同志生活观念积极向上，勤俭节约，热爱劳动。同时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实践活动，该同志坚持锻炼身体，体育成绩优异，身体健康。在课余时间认真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辉煌历史。

根据她的入党申请和一贯表现，在广泛征求党内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经过支部委员会的酝酿和认真讨论，一致认为银花同志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决定提交支部大会讨论是否接受其为预备党员。

系级学生党支部支部书记：（盖章）

审查意见oa篇三

尊敬的_总、人力资源部：

__年月日，接到__部门转来的关于__一事的情况说明。现围绕相关事实及其要求作如下分析：

一、关于案件事实

二、关于__的要求

1、__问题

法律规定

总结提出观点

2、___问题

3、其他要求

法律规定

总结提出观点

综上，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案事实，站在公平、公正的立场上，法务部提出如下几点处理意见：

一、_____

二、_____

审查意见oa篇四

受贵司委托由本律师对贵公司(简称乙方)与北京xxx电视商品销售咨询中心(简称甲方)洽谈的《代理销售商品合同》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审核，现针对合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一、价格限制条款

合同约定：

乙方违反该条款，向甲方支付十万元违约金；

本律师意见：此条款可能产生的法律问题是，一旦销售大规模展开，在我方对市场价格管控不力或管控不严的情况下，

对方会以此条款要求我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可要求与我方无条件解除合同。此条款一方面扩大了我方的法律义务，另一方面也变相限制了市场竞争，在我方尚无十足把握管控市场价格使其稳定在同一水平的情况下，本律师建议将此条款删除或者将此比价限制在北京区域的同类电视销售价格中。

二、违约责任条款

1、合同约定：乙方不按时供货，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壹仟元违约金；

本律师意见：商品售卖过程中，因原材料紧缺、货物在途风险等方面的原因，使供货不及时成为可能甚至不可避免，如果不加区分地要求我方承担违约责任，对我方而言过于苛刻。根据商业合作的惯例和基本精神，在供货方商品缺货的情况下，应区分原因，由双方协商处理，尽量去弥补损失，而不是动辄以违约责任来惩罚对方。

2、合同约定：

乙方不得在甲方设有专柜的市内商场及周边专营店内进行销售活动；

违反此条款向甲方支付伍万元违约金。

本律师意见：既然双方已经约定，甲方系乙方本合同涉及产品在北京地区的一般代理销售方，那么根据法律关于一般代理的规定，甲方没有权利去限制我方在北京地区的其他销售活动，我方更不需要就此承担违约责任。

本律师意见：倘若因为甲方理解偏差而给予公众错误的产品咨询信息，或者因为甲方制作的广告宣传片存在歧义或其他质量问题导致合同目的落空、不能履行，此时还要求我方承担违约金则显示公平。本律师建议在合同相关的其他条款上

也能够明确，若因为甲方原因导致的合同履行不能，我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并可以要求甲方向我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4、合同约定：

甲方如接到客户投诉乙方超过二十四小时没有进行售后服务的，乙方应当承担每次100元的违约金，在双方结算时扣除。

本律师意见：该违约条款也是典型的霸王条款，对我方“24小时内出面解决”客户投诉的要求，显然过于苛刻。建议针对此条款和对方进一步协商，将违约责任去掉，并能够将24小时延长(如1个星期)。同时建议，在合同上明确只有在我方接到甲方书面的售后服务通知后，才给予后续的服务，之所以要求投诉以书面形式来固定，是为了避免以下情形的发生：甲方称已向我方发出售后服务通知(电话等非书面形式的通知)，而我方实际上并未接到相关通知也没有及时进行售后服务，但甲方却单方面在结算时决定扣款。如：“甲方收到用户因产品及售后服务意见后，及时通知乙方”可修改为“甲方收到用户因产品及售后服务意见后2天内以书面的形式及时通知乙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约定不明条款

本律师意见：建议把具体的播出时间用书面条款的形式确定下来，这对我方权益是一种保障。试想如果产品广告是在午夜时分播出，效果如何可想而知。倘若无法确定具体的播出时间点，也应该把大概的时间段确定下来。口头的承诺在发生纠纷时，往往会因为缺乏固定的载体而丧失法律支持力。

2、合同约定：购物节目播出后根据乙方提供的资料进行产品咨询；

本律师意见：此条结合后面违约责任条款，对我方而言存在

较大法律风险。法务部建议将此条完善为：购物节目播出后根据乙方提供的资料进行产品咨询；因为甲方理解偏差或错误给予公众错误的产品咨询信息，在乙方确保提供资料真实无误的情况下，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合同约定：每月6日-12日按上月实际销售数与乙方结算一次

4、合同约定：甲方负责拍摄本合同签定的代理商品的宣传片严格按“广告法”拍摄制片并经北京电视台广告部审批后方可播出。

本律师意见：虽然我方和对方有口头协议，该广告宣传片由我方参与制作并审核，但口头协议几乎没有什么法律效力，建议能以书面的形式在合同中将我方的此项权利在合同中明确。另外，相关审批文件及许可证书的复印件甲方应在获得后某个时间内交我方备份。

四、与实际履行情况不符条款

本律师意见：“甲方有权扣除销售额2%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且抵押期自产品停销之日起顺延12个月”，该12个月的约定与我方产品消费周期短的特性不符，而且此条款还可能导致的法律风险是甲方会以我方产品质量遭受消费者投诉等诸多借口，拒不返还扣押我方的售后服务保证金，建议将此条款删除或者把返还此保证金的条件细化，而不是原条款笼统约定的“根据实际情况一次结清”。

2、合同约定：

合同中缺乏：货物交接清点，确认无破损、无渗漏、无缺件，有一个书面的确认清点，甲乙之间要有，甲和消费者之间也需要有，一旦确认，除质量问题外，都不得退还，另外甲在退货给我方时也要保证完好无损、不缺件。

五、其他条款

参见后附详细的修改意见。

综上：不可否认，该合同的签订对我方产品的销售和推广具有重要和深远意义，也为日后此类销售模式的复制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但同时我们也应该树立防患未然的法律意识和观念。鉴于该合同存在诸多问题和法律风险，在没有与对方进行深入细致谈判，并极力争取的情况下，贸然答应对方的苛刻要求，一旦销售大规模展开，由此衍生的问题将会对我方产生重大的消极影响。

根据商业运行的惯例，合同签订初期的谈判要比合同履行过程中问题集中暴露再行谈判要容易的多，虽然，对方的强势地位是客观存在的，但贵司也不能忽视商业谈判的信心、技巧和前期精心准备对商业谈判成功的积极作用。从公司的长远利益出发，本律师建议，贵公司可根据我律师针对该合同提出的重点问题与对方再行谈判后再做出是否与对方签约的决定。若需要本律师出面进行洽谈，请提前七日通知，以便做好准备工作。

广东迎东律师事务所：陈勇律师

3月24日

审查意见oa篇五

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以高度的政治敏锐性，维护党的政治纪律，自觉执行党中央制定的领导干部廉洁律的各项规定，在思想上始终保持同党中央高度一致，坚决反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保证政令畅通。当前，认真开展查活动，主动接受人民群众和上级相关部门的监督，加强履行职责、确保依法行政。按照区委机关作风建设提出的要求，着力规范和加强效能建设，促进行政效能全面提高。

进一步加强政风行风建设，按照以人为本、关注民生的要求，坚持纠建并举，建立健全维护群众利益的长效机制。落实纠风工作责任制，突出重点，继续做好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把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政务规范和政务公开、干部队伍建设等作为政风行风建设的主要内容。结合实际，大力开展思想、组织、作风、制度、业务建设活动，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改善服务质量，不断推进政风行风建设。把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实际问题作为政风行风建设工作的重点，努力提升社会和群众的满意度。

加强重点环节廉洁律工作，坚持把经常性提醒教育与严格监督管理结合起来，深入推进领导干部廉洁律工作。突出重点时段，重点岗位，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苗头性问题。一要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规定，开展对机关、社区干部推荐、选拔工作全过程的监督，实施各科室竞争轮岗。二要严格禁止干部职工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

（一）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党纪国法、廉洁从政和权力观教育

根据全区统一部署，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学习新党章，以树立正确的权力观为重点，深入进行理想信念、党风党纪、廉洁律和艰苦奋斗教育，促使广大党员干部注重党性修养，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以建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目标，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和思想道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端正作风、注重品行，树立良好形象。

（二）坚持正面典型教育和反面典型警示教育

利用先进典型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争当思想道德典范、既廉政又勤政的楷模。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利用查处的典型案例，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吸取教训，引以为戒。要把反腐倡廉教育

纳入领导理论联系实际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融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之中，进一步增强廉政教育的效果。

（三）不断推进本单位廉政文化建设

坚持学习制度，继续推进廉政文化进机关、进社区、进家庭活动，努力实现廉洁教育多层面、全覆盖、实效化，进一步营造崇尚廉洁的社会氛围。

按照市、区的有关要求，把制度的贯彻执行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进一步落实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党政干部公开制度等，以铁的纪律维护制度的权威性。街道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制度，敢抓敢管，动真碰硬，切实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制度落实工作。

认真贯彻实施党内监督条例。加强对街道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的监督，特别是加强对人、财、物管理使用和关键岗位的监督。注重抓好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政勤政情况的监督，进一步落实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切实保障党员参与党内日常生活，维护身利益，对党组织和党员进行监督等权利，认真执行单位制定的各项制度。充分整合社会各方面的监督资源，拓宽监督渠道，形成监督合力。

必须坚持街道党工委是反腐倡廉建设的责任主体，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要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担负起全面领导反腐倡廉建设的政治任务，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有力的措施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以更加扎实的工作、更加明显的成效取信于民。要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主要领导干部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职责，对班子内部和管辖范围内的反腐倡廉建设负总责，做到工作亲部署、重大问题亲过问、重点环节亲协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反腐倡廉建设，认真履职，尽心尽责。纪检组抓好责任制检查考核的牵头协调工作，对责任制执行不力、

落实不到位，要严肃追究领导责任。

坚持以关注民生为重点，大力加强作风建设。全街要强化创新意识，以关注民生为重点，以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为着力点，继续大兴深入实际，学习调研之风；大兴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之风；大兴联系群众，亲民务实之风；大兴秉公用权，清正廉洁之风，通过作风建设，着力提高行政能力和服务能力，努力打造全街党员干部为民、务实、清廉的新形象。

审查意见oa篇六

**同学在我院学习期间，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拥护党的领导，拥护改革开放，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该同学能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党的基本知识，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能以党员的标准来严格要求自己，政治上日渐成熟。

该同学学习态度端正、目的明确、勤奋认真、成绩优良，先后荣获“三等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团员”等奖励及荣誉称号。他体育素质较好，多次在运动会拿奖，并为学院篮球队主力队员，曾多次代表学院参加大型篮球比赛，且表现突出。

该同学担任学院学生会体育部部长，积极配合老师做好工作。工作中他能坚持原则，踏实肯干，勇于创新，甘于奉献，工作能力较强。配合学院老师为学院正常教学秩序、学生正常生活秩序的稳定作出了自己的努力。在其担任学院学生会体育部长期间，组织了各项学生喜欢而又乐于参加的体育活动，特别是女子篮球联赛，充分体现了我院女生的优势资源，并取得优异成绩，得到学院领导、老师、同学的一致好评。积极宣传、组织本班同学参加学院文明创建、学风建设、青年志愿者等各项活动，并结合本班实际特点开展了相关专业的实践活动及多项文体活动。同时他协助团支部开展各项活动，

鼓励同学们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该同学能严于律己，宽以待人，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在学生中很有威信。生活上勤俭朴素，吃苦耐劳，以“俭以养德”的警句告诫自己，为人热情大方，乐于助人，团结同学，尊敬师长，在宜昌市中心血站血源告急时，主动义务献血200ml □体现了无私奉献精神。

主要缺点是：性格急躁，做工作有时不够耐心，今后要注意克服。

综上所述，是一名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拟近期发展为预备党员。

**党支部

审查意见oa篇七

大渡口镇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
工作的实施意见

各学校，各有关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区综治委关于加强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有关要求，确保学校稳定和师生人身安全不受侵害，为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和内部环境。结合我镇实际，现就进一步加强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坏校园治安秩序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认真落实学校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措施。积极开展学校及周边治安秩序专项整治，进一步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更有效排除学校各种安全隐患。扎实开展创建安全文明校园活动，建立学校及周边治安长效管理机制，为学校教书育人创造良好的治安环境。

二、学校及周边治安治理内容和职责

（一）集中整治学校及周边治安秩序。派出所应发挥职能作用，结合“严打”斗争，组织专门力量，集中侦破一批近年来发生在学校及周边的盗窃、敲诈、抢劫师生财务、侵害师生人身安全的违法违法犯罪案件，依法严惩侵害师生人身安全和侵扰学校的流氓犯罪活动。坚决铲除学校周边场所的“黄、赌、毒”等丑恶现象，对发生侵害师生的案件，要及时接警，快速出警，尽早破案。在治安问题突出的地段和校园周边要增加执勤点，增加巡查的警力，防止拦路抢劫、敲诈和伤害师生的校园暴力案件发生。

审查意见0a篇八

司法局根据《省司法厅关于报送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工作情况总结的通知》有关文件精神，将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重要一环，现将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20xx年市政府xxx对3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合法性审核，出具了合法性审核意见，并及时向州人民政府xxx公室进行了报送备案。从源头上防止违法文件出台，切实保障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

今年因机构改革等原因，未收到过相关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因此未对规范性文件出具过合法性审查意见书。

（一）加强组织领导，认真传达文件精神，增强法治意识和业务水平。

二是加强部门协调联动，明确责任分工，在行文过程中，进一步明确审核范围、确定审核主体、规范审核程序、明确审核职责、严格审核标准、强化督察考核，切实提高审核时效，组织合法性审核人员对规范性合法性审查制度相关内容进行培训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二）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

四是不定期对市人民政府（含其派出机关）及其办公室制发的规范性文件；各部门（市级人民政府部门，法律、法规授权组织）制发的规范性文件；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适时清理，对已公布的不符合实际的规范性文件及时修改或废止，实行动态化、精细化管理。通过形成一系列务实管用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日常监督管理机制，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工作开展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一）加强学习宣传。进一步传达文件有关精神，不断提高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对于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的认识水平和业务能力。

（二）加强监督指导。不定期对各单位、各股室进行指导，不断规范规范性文件出台流程，发现问题及时纠正，逐步提升巩固全市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执行力。

审查意见oa篇九

被申请人：诸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住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务：局长

行政复议请求：责令办理房产权转移

事实和理由：近日，到诸城房管部门办理房产权转移，房管部门以自书遗嘱需公证为由拒绝受理。

一、自书遗嘱，遗嘱人死亡后，根据《继承法》的规定，自书遗嘱就生效，因此这份自书遗嘱是一份有效文书。

二、《房产登记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应当在有关法律文件生效或者事实发生后申请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四）继承、受遗赠；该条规定了遗嘱继承生效后或者遗嘱继承这个事实发生后就到房管部门办理房产权转移登记，无需自书遗嘱公证。

三、被申请人的《答复》中提到“其真实性与合法性尚需提供其生效的有效的证明”，也就是说被申请人对自书遗嘱真实性和合法性产生怀疑，《房产登记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申请人应当对申请登记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不得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房屋登记。”也就是说，自书遗嘱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由申请人负责，房管部门及登记人员不承担。对自书遗嘱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不能保证的情况，《房产登记管理办法》第八十一条、第九十条也做了规定，具体如下：“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仲裁委员会发生法律效力文件证明当事人以隐瞒真实情况、提交虚假材料等非法手段获取房屋登记的，房屋登记机构可以撤销原房屋登记，收回房屋权属证书、登记证明或者公告作废；申请人提交错误、虚假的材料申请房屋登记，给他人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继承法》第七条也做了相应的规定：“伪造、篡改或者销毁遗嘱，情节严重的继承人丧失继承权。”

登记部门对自书遗嘱的真实性和合法性产生怀疑的，《房屋登记管理办法》第十八条也作出了规定。登记人员就“自书遗嘱”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对申请人询问，询问结果应当经申

请人签字确认，并归档保留。

四、《答复》中提到要申请人提交“有效继承证明”，难道我们提交的“继承证明”不是有效的吗？你房管部门怎么能断定我们提交的“继承证明”不是有效。《房屋登记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申请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应当提交“继承证明”，这个继承证明就自书遗嘱，这个自书遗嘱就是有效的，如果没有效，申请人承担一切责任。《房屋登记管理办法》有明确规定，无需你登记部门和登记人员负责。

五、《答复》中强调《关于房产登记管理中加强公证的联合通知》尚有效，这个《通知》的法律效力连“部门规章”都称不上的文件，我们并不否认无效。

（一）、该《通知》与《房屋登记管理办法》矛盾。《房屋登记管理办法》20xx年7月1日生效，本办法并未提出要求“继承证明”（自书遗嘱）公证。

（二）、按照《行政许可法》的要求，前置许可由法律、行政法规设置，部门规章无权设置，何况连部门规章都不是这个《通知》更无权设置前置许可。

此致

诸城市人民政府

申请人：**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